



教育部體育署 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 運動資料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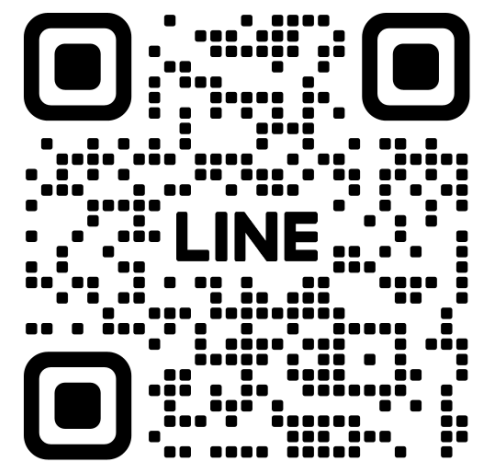
填報說明

承辦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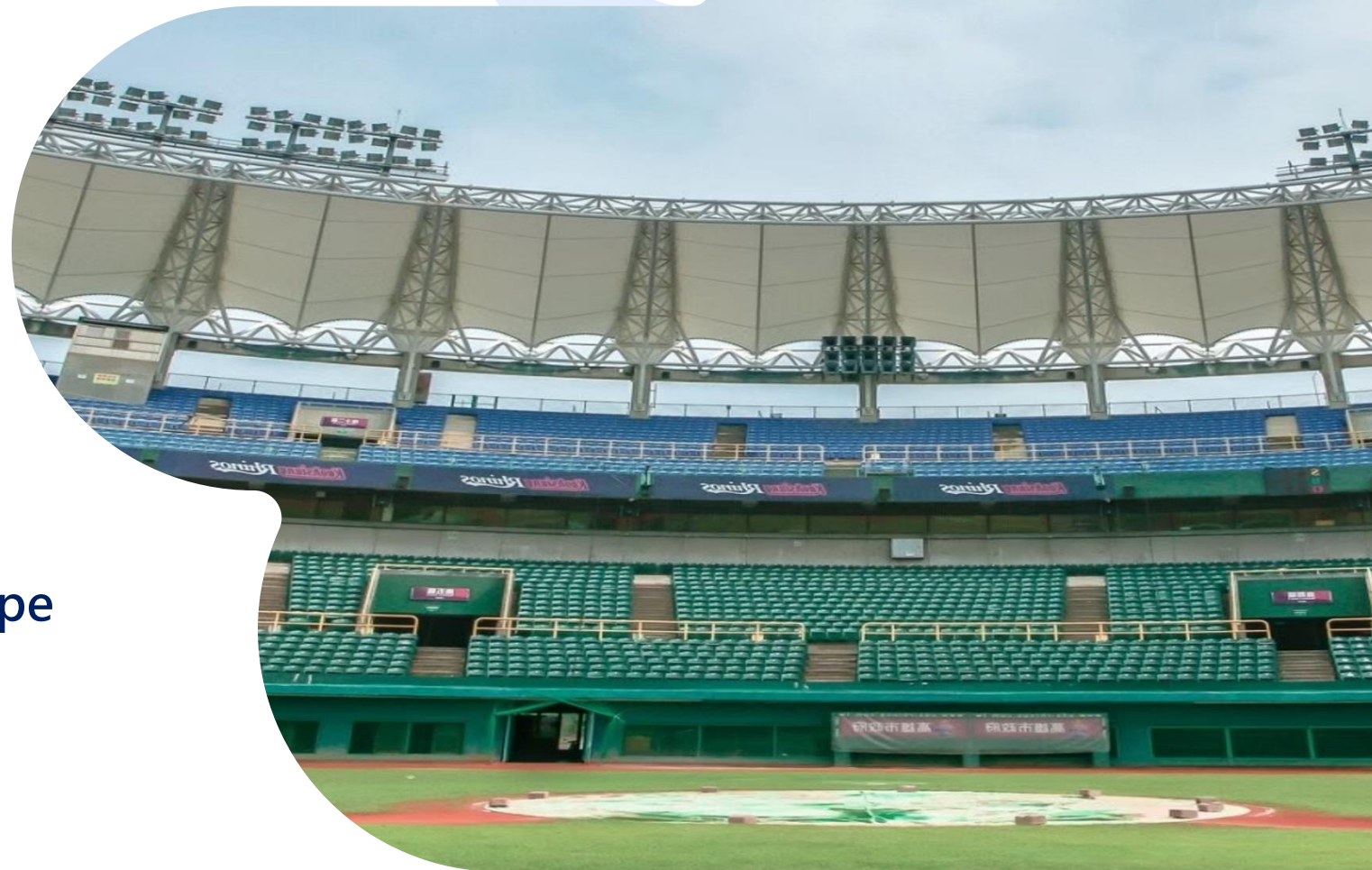
國立中山大學運動健康產業研究中心

電話：07-525-2000轉5877

07-525-0157



Line 線上服務：@schoolpe



教育部體育署

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



為記錄各年度體育推展績效，以及依法彙整經【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升學之學生，其在學期間參加學校代表隊組訓、學業、生活及運動傷害防制等相關事項。請學校指定專責業務單位，橫向整合校內各項體育運動數據。



◀◀◀◀ 本期填報期間：114年8月1日至114年8月28日 ▶▶▶▶

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

本期(113學年)填報重點

- 績效指標內涵變更說明
- 調整大專體育課程必選修之填報題項
- 五年制專科學校需依法推動「SH150」並填報執行情況

協助事項

- 為利「運動部」成立後之大專體育發展，本計畫持續蒐集各校體育行政主管對「大專體育運動績效指標」之修訂意見，請協助提供學校觀點。
- 9月份請協助進行【學生運動參與調查】(線上、紙本)



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

計畫簡介與工作團隊

教育部體育署於2018年委託國立中山大學規劃「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逐年整合各項與大專校院體育運動相關資料，配合我國歷年體育訪視、體育評鑑等相關指標，透過雲端決策支援的整體規劃概念，鉅細靡遺地彙整大專校院之學校體育發展現況資料，整合各大專校院的體育運動重要數據，擬定指標並定期發布大專校院的各項體育運動表現。

計畫主持人：
國立中山大學 許秀桃教授

共同主持人：
美和科技大學 王建臺校長
國立中正大學 林晉榮教授

研究員：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徐振德副教授



本資料庫填報時程，規劃與教育部高教司「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技職司「技專校院校務資料庫」一致，惟今年114年填報於8月進行，內容以113學年度學校各項體育運動執行情形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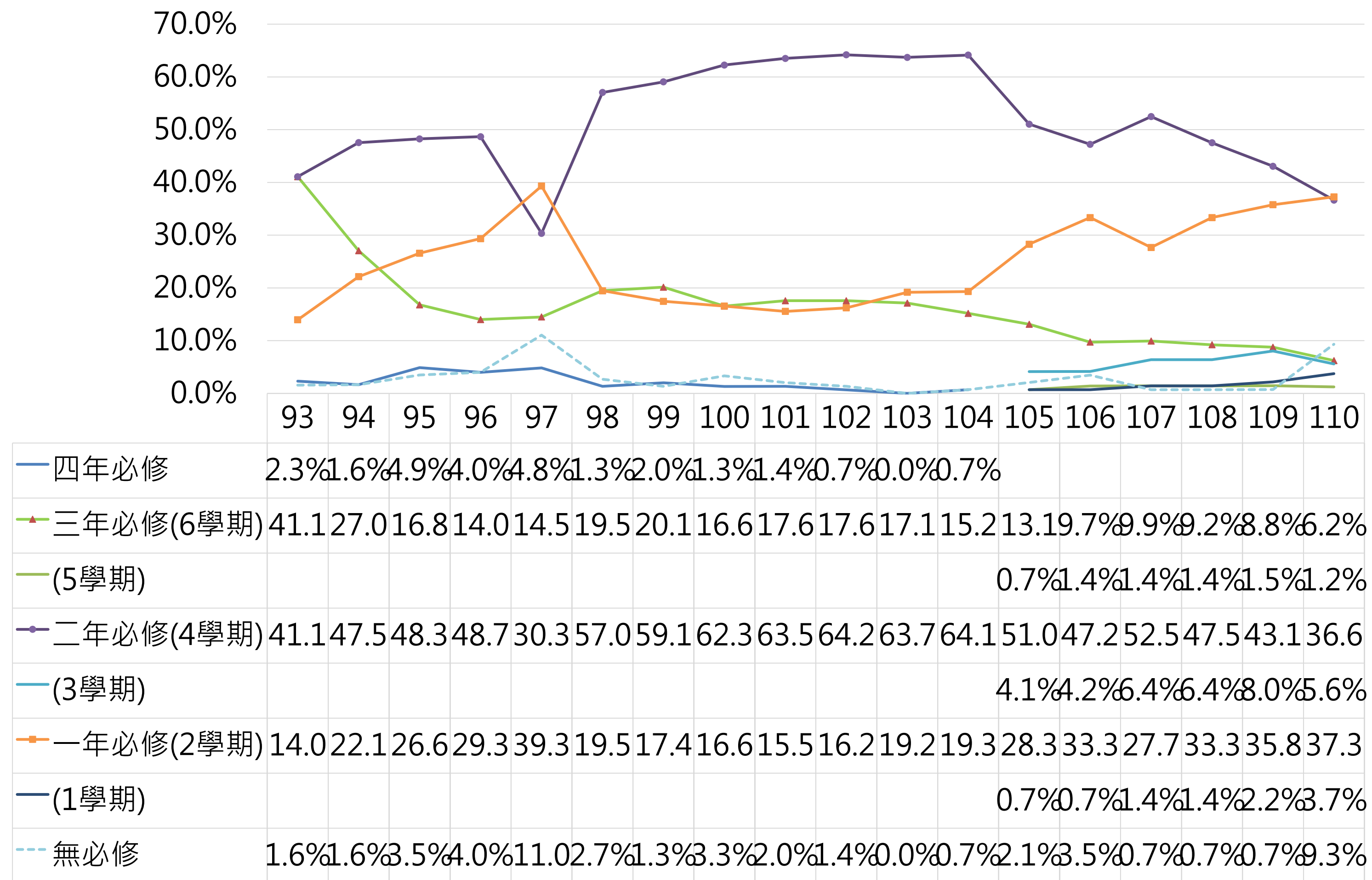
主管機關	教育部高教司	教育部技職司	教育部體育署
資料庫	「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	「全國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資訊系統」	「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
委託單位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國立中山大學
起始時間	民國99年	民國89年	民國107年
對象	國、私立大學，北市大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	國、私立科大，技術學院、專科學校	全國大專校院
填報時間	每年3月、10月、12月等，共3次	每年3月、10月，共2次	每年9-10月填報 114年8月填報
數據整合	整合校務評鑑、預決算、績效評量等12項	提供統計處、總量管制、評鑑、高教平台等13個單位	提供統計處、運動績優獨招檢核等相關應用。



應用方向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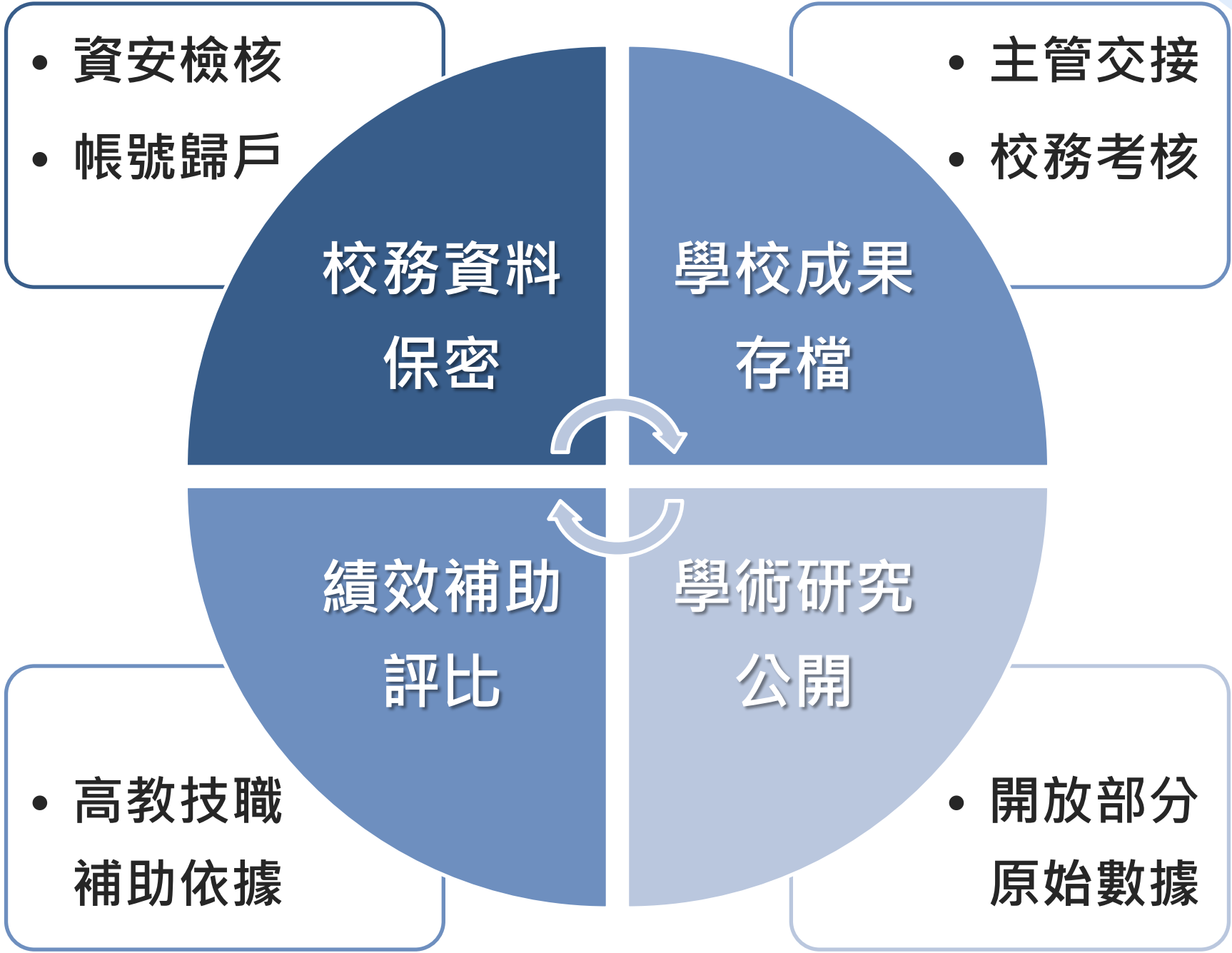
進行數據整合	資料提供	系統功能
教育部體育署與大專校院有關之專案、學校體育統計年報(大專部分)	教育部統計處、高教司、技職司、高等教育校務資訊整合平台、大專院校校務資訊公開平台、統計年報、運動人才資料庫、大專體總	■填報、統計、保存歷年資料 ■計算重要數據與他校間排名 ■各大專主管可開放權限供校內教師檢視 ■原始資料提供下載



應用方向 >>>>>

>>>>>

<<<<<



學生運動參與情形調查>>>>>

- 為使資料蒐集更為快捷、便利，於111學年度嘗試進行線上問卷填答。
- 學生運動參與調查結果收錄至【中央研究院調查研究專題中心學術調查研究資料庫 (SRDA)】。(https://srda.sinica.edu.tw/)

SRDA

學術調查研究資料庫

Survey Research Data Archive

My SRDA

i

About SRDA

MySRDA

諮詢服務

關於我們

找資料

請輸入關鍵字

查詢說明

首頁 > 資料類型瀏覽 > 政府調查 > 教育部 > 各級學校學生運動參與情形調查

調查類型

各級學校學生運動參與情形調查

調查方式

調查類型

每頁顯示筆數

10

筆

排序

釋出日期(最新)

顯示 1-10 筆, 共 14 筆

1 2

AI020014

110學年度各級學校學生運動參與情形調查

教育部體育署

取得方式: 一般會員、院內會員申請下載

教育部111學年度學生運動參與情形調查問卷(1293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各位同學您好：

本問卷的主要目的在於瞭解您過去一年運動參與的情形，以做為教育部研訂學校體育政策之參考。本調查結果並不會影響您的體育成績，且填答資料絕對保密，請您依實際情形確實填寫，謝謝您的合作與填答。

國立中山大學運動健康產業研究中心 謹上

開始

【一、基本資料】

1.性別 *

☐ 生理男

☐ 生理女

2.就讀年級 *

☐ 大一 (含二專一年級、五專四年級)

☐ 大二 (含二專二年級、五專五年級)

☐ 大三 (含大學二年制一年級)

☐ 大四 (含大學二年制二年級)

3.身高 *

需介於 0 ~ 299 之間 可接受到小數點第 0 位

請填入數字

公分

4.體重 *

需介於 0 ~ 199 之間 可接受到小數點第 0 位

請填入數字

公斤

填報表冊 <<<<<

表冊架構

- 壹、學校基本資料
- 貳、體育運動人力資源
- 參、體育課程與教學
- 肆、學生資料
- 伍、運動場館與設施
- 陸、運動團隊
- 柒、校內外體育活動與競賽
- 捌、運動競賽成績

補充：表冊題項設計原則

- 設計可供檢閱及佐證資料的題項。
- 設計現有學校體育統計可匯入的場館題項。
- 盡量與高教司-大專校務資料庫、技職司-技專資料庫相同的表冊。
- 設計未來可與外部資料庫串聯的欄位(大專體總、體適能網站、運動人才資料庫)

填報期程

起訖日期	主要事項	說明
114年06月01日 至 114年07月15日	匯入現有大專體育運動資料	為精簡填報作業，凡可供匯入資料庫之表冊，由承辦單位協助匯入。
114年08月01日 至 114年08月28日	資料開放填報作業	1. 114年08月01日上午10時開放填報本期表冊，並同步開放資料檢核及校內版檢核表列印功能，以利學校檢核本期填報數據之正確性。 2. 114年08月29日下午5時結束填報本期校庫表冊。
114年08月29日 至 114年08月31日	數據資料產出	1. 計算大專校院體育衡量指標。 2. 學校端可依產出資料，自行檢核指標填報內容及成績換算。
114年09月01日 至 114年09月05日	表冊修正作業及資料修改	1. 凡需申請修正各表冊數據之學校，請於114年09月01日上午10時至09月05日期間至線上修訂數據。 2. 本期表冊申請修正作業，請學校務必於114年09月05日下午5時前完成修正作業。
114年08月29日 至 114年09月05日	電子郵件寄送檢核表	請學校於 114年09月05日前 ，將核章之「114年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檢核表」掃描電子檔，寄至「國立中山大學運動健康產業研究中心公務信箱」shrcaa@mail.nsysu.edu.tw，毋須發文。

114體育衡量指標

衡量項目	增加體育必修課程，培養學生運動知能，養成終身運動習慣
比例	5
衡量指標	體育課程開設情形
指標訂定依據與說明	一、指標訂定依據：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 二、指標說明：學校體育課必修情況
計算分數說明	● 一般大學、科技大學、四年制技術學院： 1.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6學期以上者：5.0分 2.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5學期者：4.5分 3.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4學期者：4.0分 4.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3學期者：2.0分 5.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2學期者：1.0分 6.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1學期者：0.5分 7.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均非必修者：0分 (以上學期課程，須符合每週兩節課，若每週僅一節課者計分折半) ● 五專制專科學校： 1.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6學分：3.0分 2.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5學分：2.0分 3.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4學分：1.0分 4.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3學分：0.5分 (額外加分：若於五專後兩年額外開設體育學分，每一學分增加1分) ● 體育課或運動專業課程列入畢業學分可依學分數增加 1~3 分。 ● 本指標最高以5分為滿分。

衡量項目	提供學生充足活動空間與設備，辦理多元體育活動，提升學生體適能	
比例	5	
衡量指標	學校體育設施（備）現況	學校辦理運動賽事並增進學生體適能
指標訂定依據與說明	一、指標訂定依據：國民體育法 二、指標說明：學校具備足夠運動空間，定期檢修並對外開放	一、指標訂定依據：國民體育法 二、指標說明：學校辦理多元體育活動與運動賽事，養成學生規律運動的習慣
計算分數說明	● 學校設立一座體育館、一座田徑場或一座游泳池（須達兩者以上，不含租用校外場地）得0.5分。 ● 每增加一項室內外專用運動場館增加0.1分；具多功能球場加0.2分（不與室內外專用運動場館重複），上限0.5分。 （額外加分：學校運動設施，在不影響學校教學及生活管理之原則下，配合開放提供社區民眾從事運動之用，增加0.5分）	● 必辦項目： ■ 前一學年度至少辦理全校綜合性運動會一次 ■ 前一學年度至少辦理學生體適能檢測一次 ■ 前一學年度至少辦理全校各類運動競賽及體育活動六次 ■ 前一學年度至少組訓五種運動種類之運動校隊，且參加本部核備之競賽（如：全大運、大專聯賽或大專單項錦標賽、單項運動協會辦理之全國競賽） 以上每達成一項增加 0.5分，全數達成2分。 ● 加分項目： ■ 定期辦理體育育樂營或運動指導班 ■ 辦理水上運動會 ■ 辦理水域安全教學暨活動 ■ 舉辦跨校性（至少四校）體育活動 ■ 提供改善體適能措施及策略 ■ 辦理體育表演會或體育展演活動 ■ 培訓學校體育志工 ■ 運動社團辦理績效 ■ 體育學術活動 以上績效以學年度計算，每達成一項加0.5 分，最高2分。 ● 本指標包含「學校體育設施（備）現況」與「學校辦理運動賽事並增進學生體適能」，最高以5分為滿分。

指標操作性定義-1

指標	定義	計分
1. 前一學年度至少辦理 全校綜合性運動會一次	●全校綜合性運動會係指須登錄於學校年度行事曆中，針對全校師生辦理3種以上之運動競賽。	1.全校綜合性運動會未列入學校正式函報教育部之行事曆， 不列入計分 。 2.未於系統內檢附全校綜合性運動會秩序冊（實施計畫）及成果報告， 不列入計分 。 3.全校綜合性運動會未辦理3種類以上的運動競賽， 不列入計分 。
2. 前一學年度至少辦理 學生體適能檢測一次	●指針對學生進行體適能檢測，並將體適能資料上傳至教育部體育署體適能網站。其中大一學生體適能檢測率達70%，且至少三分之二以上完成4項體適能檢測。	1.此項指標，若學校端 未於教育部體育署體適能網站上傳將不列入計分 。 2.各校體適能檢測方式，應依教育部體育署體適能網站發布方式為準。
3. 前一學年度至少辦理 全校各類運動競賽及體育 活動六次	●全校各類運動競賽係指由校內體育行政組織指導、主辦之運動競賽（如：系際盃、新生盃），須檢附競賽規程及成果報告佐證。 ●本項運動競賽時程不得與全校綜合性運動會併同辦理。 ●賽事類型可包含：排球、籃球、棒壘球類、足球、桌球、羽球、網球、其他球類、路跑類、民俗體育、舞蹈類、健身操、拔河、其他身體活動類、自行車、適應體育、智力運動類（含棋藝、橋藝與益智遊戲、電子競技）...等 ●體育活動可包含：以全校為辦理對象之路跑活動、大型體育活動等。	1.學校端須於填報系統上傳各類運動競賽及體育活動佐證資料，否則不予計分。 佐證資料若非由校內體育行政組織指導或主辦不列入計分 。 2.所辦理運動競賽與體育活動時間與全校綜合性運動會重複， 不列入計分 。 3.系所單位自辦的運動競賽活動不屬於全校性活動， 不列入計分 （如由體育行政主管機關指導或主辦則可納入計算）

指標操作性定義-2

指標	定義	計分
4. 前一學年度至少組訓五種運動種類之運動校隊，且參加本部核備之競賽（如：全大運、大專聯賽或大專單項錦標賽、單項運動協會辦理之全國競賽）	●組訓運動種類之運動校隊，須參加由教育部核備之競賽（如：全大運、大專聯賽或大專單項錦標賽、單項運動協會辦理之全國競賽）。	1.各類運動校隊應上傳前述等級之參賽佐證資料。 2.組織運動校隊但未參加經教育部核備之競賽，不列入計分。
5. 定期辦理體育育樂營或運動指導班	●接受補助或自辦各類體育育樂營、運動指導班，須檢附活動計畫、辦理時程及活動成果。	1.鼓勵學校辦理各類體育育樂營，無論是否收費均須 上傳佐證資料(如招生海報、實施計畫、成果報告) ，否則不予計分。 2.運動指導班無論是否收費均須 上傳佐證資料 。
6. 辦理水上運動會	●辦理水上運動會，須檢附競賽規程或成果報告佐證，本項不得與前述各類運動競賽重複。	須由校內體育行政組織或體育運動相關系所正式辦理之水上運動會，並檢附競賽規程及成果報告佐證。
7. 辦理水域安全教學暨活動	●辦理水域安全教學暨活動，須 檢附成果報告及參加人數佐證 。	水域安全教學活動若是安排於課程中，須提供課程大綱，以及全學年修課人數。

指標操作性定義-3

指標	定義	計分
8. 舉辦跨校性（至少四校） 體育活動、主辦大專競賽	●凡各校體育行政組織主辦或協辦跨校性（至少四校）體育活動即可認列（如：大專聯賽、大專錦標賽、大數盃、大英盃...等），惟不得與前述全校各類運動競賽、體育表演會或體育展演活動重複。 ●校際間如辦理5年以上之運動對抗賽（如：清大交大梅竹賽）亦可認列。 ●鼓勵各校爭取辦理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	1.主辦跨校性體育活動至少須達四校以上，學校可包含高中職學校及各大專院校，協辦大專體總各類運動聯賽或大專單項錦標賽、主辦跨校教職員運動競賽亦可納入績效。 2.僅租借場地給校外單位舉辦體育活動，並無實質辦理情形，不列入計分。 3.各類運動競賽及體育活動須檢附競賽規程及成果報告佐證。
9. 提供改善體適能措施 及策略	●針對校內教職員工生提供改善體適能措施，如：減重班、體適能訓練班、運動社團等，提出相關證明及成果報告。	提供改善體適能措施及策略須由體育行政組織主辦或協辦，並提供相關證明及成果報告。
10. 辦理體育表演會 或體育展演活動	●係指學校安排特定時間辦理體育表演會或體育展演活動，辦理時間不得與全校性運動會或各類運動競賽時間重疊。 ●體育表演會或體育展演活動須檢附成果報告佐證。	1.若非正式辦理之體育表演會或體育展演活動，僅為一般活動辦理之暖場表演，不列入計分。 2.本項指標須檢附該學年度成果報告佐證。

指標操作性定義-4

指標	定義	計分
11. 培訓學校體育志工	●承接教育部體育署委辦之各類志工計畫學校即可認列。 ●學校培訓學校體育志工團隊須附相關證明文件。	本項指標須檢附該學年度成果報告佐證。
12. 運動社團辦理績效	●係指學校辦理運動社團之績效，凡學校成立10種類以上的運動社團，即完成辦理績效。	學校端依照實際情況，勾選成立的運動社團類型與學生人數、指導教師，即可計算。
13. 體育學術活動	●學校辦理全國性或國際性與體育運動主題相關之研討會，或是承接全國體育運動學術團體聯合年會。	本項指標須檢附該學年度學術活動海報或實施計畫。

重點題項-1 <<<<<<

■ 請持續追蹤「原住民族體育人才」資料

教育部體育署為建置完善之原住民族學生體育運動人才發展體制，長期追蹤原住民族優秀運動選手培育歷程及發展，於109學年度新增「原住民族體育人才」題項，藉以蒐集、彙整各校所屬之原住民族學生相關資料。

此處所填報之原住民族體育人才-學生選手資料名單乃調查學校中為原住民族之學生選手，請將貴校所屬學生資料依序填入後上傳即可。

說明：

請填入貴校具有原住民身分學生運動員，近三年於下列賽事：全國大專運動會、全國運動會、全民運動會、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球類聯賽、縣市運，獲得前8名之成績資料者，請協助填入資料。

非屬以運動績優生方式入學，但亦具備前述賽事成績者，請協助填入資料。

■ 請完善學校對運動成績優良學生之輔導機制

凡以【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升學之學生，需擬定相關規定，輔導其在學期間參加學校代表隊組訓、學業、生活及運動傷害防制等相關事項。

重點題項-2 <<<<<<

- 大專體育課程已涵括諸多運動專業內容，除傳統綜合性體育課程外，已開設如：籃球、排球、足球、高爾夫球...等運動專業課程。故衡量指標內「體育課必修」修改成「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鼓勵學校端多開設運動專業相關課程，培養學生規律運動的習慣。
- 一般大學、科技大學、四年制技術學院、五專制專科學校皆調整指標。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現況調查 (含：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列為必修，但課程以自由選修方式之必選情況)

學制	學年度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學期數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學分數調查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採計方式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學分與通識/共同教育之關係	體育表現納入畢業規定	備註
一般大學、科技大學	113學年	(請填入數字)	☐ 每堂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0學分 ☐ 每堂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1學分 ☐ 每堂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2學分 ☐ 其他	☐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納入畢業條件 ☐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不納入畢業條件 ☐ 部分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學分納入畢業條件，部分無	☐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算入通識/共同教育的學分數 ☐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獨立計算，不算入通識/共同教育的學分數	(如：辦理學生游泳會考：游泳須通過25公尺標準；或是其他畢業標準)	(請填入前述貴校學校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之補充說明)

重點題項-3

■ 五年制專科學校體育課程現況

學制	學年度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 必修學期數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學分數調查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必修採計方式	備註
五年制專科學校 前三年(含設有五 專學制之科技大 學)	113學年	(請填入數字)	☐ 五專前三年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總計安排6學分 ☐ 五專前三年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總計安排5學分 ☐ 五專前三年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總計安排4學分 ☐ 五專前三年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總計安排3學分 ☐ 五專前三年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總計安排2學分 ☐ 五專前三年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總計安排1學分 ☐ 五專前三年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均未安排學分	☐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納入畢業 條件 ☐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不納入畢 業條件	
五年制專科學校 後兩年(含設有五 專學制之科技大 學)		(請填入數字)	☐ 五專後兩年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總計安排4學分 ☐ 五專後兩年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總計安排3學分 ☐ 五專後兩年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總計安排2學分 ☐ 五專後兩年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總計安排1學分 ☐ 五專後兩年均未安排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學分	☐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納入畢業 條件 ☐ 體育與運動專業課程不納入畢 業條件	

■ 五年制專科學校需依法推動「SH150」並填報執行情況

【國民體育法第十四條第一項】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專科學校五年制前三年體育實施辦法第十三條】規定學校應安排學生在校期間，每日運動；其參與體育活動之時間，除體育課程時數外，每日均應參與體育活動，其每星期合計應達一百五十分鐘以上，並針對身心障礙學生提供適應體育教學，確保身心障礙學生平等參與體育活動課程。

推行前項運動，得依下列措施進行：

- 一、實施晨間、課間或課後健身運動。
- 二、運用彈性課程實施體育活動，必要時，得與團體活動時間配合實施。
- 三、輔導成立各種運動社團。
- 四、推動各類班際競賽。

為推動前項各款措施，得彈性調整課間活動時間，並得利用校外空間進行。

重點題項-4 <<<<<<

■ 全校性普通體育課程(含通識類)開課結構統計表，課程性質請填入以下分類

學年度/ 學期	當期 課號	課程 名稱	開課 系所	開課 學制	修 別 (必修/選修)	課程時數 (每週)	開 課 學分數	課程性質 分類	授課 地點	授課 教師	專兼 任別	修課人數		課程內容是否 含游泳教學	課程是否為雙 語教學
												男	女		
113-1															
113-2															

課程性質分類

- ☐ 競技運動類--即田徑、水上、體操、球類、技擊、國術等
- ☐ 戶外活動類--即登山、野外求生、攀岩、直排輪等
- ☐ 健康體適能類--即有氧舞蹈、肌力、伸展操、瑜珈等
- ☐ 舞蹈類--即街舞、創造性舞蹈、踢踏舞、民俗舞蹈、啦啦隊等
- ☐ 鄉土活動類--即扯鈴、跳繩、踢毬、舞龍、舞獅、龍舟、拔河等
- ☐ 健康管理類--即運動保健、飲食與營養、體重控制等
- ☐ 體育知識類--即運動倫理道德、休閒產品、發展與欣賞等
- ☐ 其他(開放自填)

重點題項-5

■ 各項運動場館與設施如未對外開放，請協助詳細填報未開放使用原因。開放情形為免費開放或付費開放加0.5分乙次。若指標已達上限不另行加分。

籃球場對外開放及管理情形 (皆可複選)			
開 放 管 理	開 放 情 形	清 潔 維 護	管 理 單 位
上 課 時 間	☐ 未開放 ☐ 免費開放 ☐ 付費開放	☐ 校內學生 ☐ 校內專人 ☐ 工讀生 ☐ 志工或義工(校外人士) ☐ 委外處理	☐ 體育室(組) ☐ 總務處 ☐ 委外管理 ☐ 校內其他單位
課 餘 日 間 (含 假 日)	☐ 未開放 ☐ 免費開放 ☐ 付費開放	☐ 校內學生 ☐ 校內專人 ☐ 工讀生 ☐ 志工或義工(校外人士) ☐ 委外處理	☐ 體育室(組) ☐ 總務處 ☐ 委外管理 ☐ 校內其他單位
夜 間	☐ 未開放 ☐ 免費開放 ☐ 付費開放	☐ 校內學生 ☐ 校內專人 ☐ 工讀生 ☐ 志工或義工 (校外人士) ☐ 委外處理	☐ 體育室(組) ☐ 總務處 ☐ 校內其他單位 ☐ 委外管理
寒 假 暑 假	☐ 未開放 ☐ 免費開放 ☐ 付費開放	☐ 校內學生 ☐ 校內專人 ☐ 工讀生 ☐ 志工或義工 (校外人士) ☐ 委外處理	☐ 體育室(組) ☐ 總務處 ☐ 校內其他單位 ☐ 委外管理
未 開 放 使 用 原 因 (上 列 時 段 皆 未 開 放 者 需 填 寫)		☐ 管理人員不足 ☐ 設備老舊不堪使用 ☐ 場館整修中 ☐ 未定開放管理辦法 ☐ 安全及環境考量 ☐ 其他 _____	

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網址

➤➤➤➤➤ <https://university.schoolpe.tw/>



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

首頁

登入

資料庫簡介

公開資料庫

聯繫我們



第四十一屆
國立中興大學



第四十二屆
義守大學



第四十三屆
國立宜蘭大學



第四十四屆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第四十五屆
輔仁大學



第四十六屆
國立臺東大學



第四十七屆
國立臺灣大學



第四十八屆
國立中央大學



第四十九屆
國立中正大學



第五十屆
國立高雄大學

點擊此處進入填報系統登入介面

【歷史回顧】第41~50屆全國大專運動會主辦學校

資料來源

🔔 最新消息

More News >

2025/07/21

教育部體育署「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線上說明會及填報時程

2024/09/04

教育部體育署「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於113年9月20日-10月18日開放填報

☁️ 下載專區

More Download >

114年表冊-DOC檔



114年表冊-PDF檔





登入系統後即可看到【當期填報平台入口】及【歷年填報數據檢視平台】

當期填報平台入口



【數據填報】注意事項：

1. 請更新主要填報人資料。
2. 填報表冊已預先載入【前一學年度】資料，如無變化，請學校端點按確認。
3. 體適能資料由中華民國體育學會提供。

歷年填報數據檢視平台



【校庫數據平台】：

1. 各校管理員可新增該校使用者。
2. 記錄各校歷年資料。
3. 重要數據、跨年數據比較表。
4. 主管交接使用。



進入【當期填報平台入口】會呈現填報進度總覽 填報完成會轉換顏色及顯示打勾圖案

填報進度總覽

【一、學校基本資料】

1.學校基本資料(含校區) ✓

2.體育行政組織(含體育教學)

3.體育運動相關系、所、學程

【二、體育運動人力資源】

1-1.體育運動領域專任(專案、約聘)教師明細表

1-2.體育運動領域兼任教師明細表

1-3.專任運動教練明細表

1-4.兼任運動教練明細表 ✓

1-5.體育運動領域專兼任教師數統計 ✓

【三、體育課程與教學】

1.全校性普通體育課程發展組織資料表

2.體育畢業學分結構統計表

3-1.全校性普通體育課程(含通識類)開課結構統計表

3-2.適應體育課程(或體育特別班)開課結構統計表

4.游泳能力檢測辦理情形 ✓

5.非體育課程之游泳(含水域)活動辦理情形

6.全校性體育課程開課總表 ✓

【四、學生資料】

1.各年級學生實際在學學生人數 ✓

2.體適能檢測情形 ✓

3.日間部運動績優生實際在學學生人數

4.原住民族體育人才-學生人數

5.辦理(日間部)運動績優獨招考試之招生辦法

6.校內輔導運動成績優良學生相關規定

7.運動成績優良學生輔導機制調查



四、學生資料

1.各年級學生實際在學學生人數

2.體適能檢測情形

3.日間部運動績優生實際在學學生人數

4.原住民族體育人才-學生人數

5.辦理(日間部)運動績優獨招考試之招生辦法

6.校內輔導運動成績優良學生相關規定

7.運動成績優良學生輔導機制調查

1.各年級學生實際在學學生人數(免填)：113學年度

教育部大學 / Username

本表免填，資料由高教校務資料庫匯入。

下載完整資料



免填報之項目，皆會顯示說明



填報畫面示意



一、學校基本資料

1.學校基本資料(含校區)

2.體育行政組織(含體育教學)

3.體育運動相關系、所、學程

2.體育行政組織(含體育教學)：113學年度

教育部大學 / Username

【點擊校區名稱，展開或隱藏問卷資訊】

說明：

- 本表乃統計各校體育行政組織層級，如體育室、體育事務處、體育教學中心...等。
- 除設有體育運動專業科系外，校內若有兩個體育行政組織以上請填寫兩份表單(如：某校體育行政歸學務處體育組，體育教學歸通識教育中心，則填兩份表單)，或是因併校、校區分布，正式行政組織設有如：XX校區體育室、體育二室...等，需填兩份表單。

☐ 本校無任何體育行政組織(含體育教學)。

串接外部資料：中華民國體育學會-體適能資料



請依據體育署公文時程將體適能資料上傳至教育部體育署體適能網站。

其中大一學生體適能檢測率達70%，且至少2/3以上完成4項體適能檢測。

填報頁面，請依各表冊說明完成填報

完成填報後，
請記得列印檢核表並核章



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

各表冊填報

檢核表

歷年資料檢索

聯絡人資訊

填報進度總覽

【一、學校基本資料】

1.學校基本資料(含校區) ✓

2.體育行政組織(含體育教學)

3.體育運動相關系、所、學程

【二、體育運動人力資源】

1-1.體育運動領域專任(專案、約聘)教師明細表

1-2.體育運動領域兼任教師明細表

1-3.專任運動教練明細表

1-4.兼任運動教練明細表 ✓

1-5.體育運動領域專兼任教師數統計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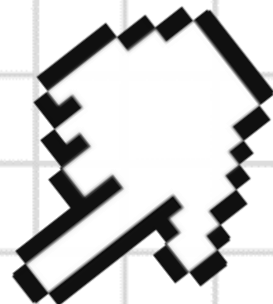
【三、體育課程與教學】

1.全校性普通體育課程

3-1.全校性普通體育課程

本次檢核表核章後掃描為電子檔
寄至國立中山大學運動健康產業研究中心公務信箱
shrcaa@mail.nsysu.edu.tw，毋須發文。

補充說明：公開資訊可查詢各類數據與各校訂定之法規



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

首頁

登入

資料庫簡介

公開資料庫

聯繫我們

各校公開資訊查詢

學年度： 112

項 目： 學校基本資料

子項目： 學校基本資料

查詢原始資料

下載原始資料

各校公開資訊查詢

學年度： 112

項 目： 學校基本資料

子項目：

學校基本資料

體育運動人力資源

體育課程與教學

運動團隊

運動競賽成績

查詢

網頁只會顯示前10筆的查詢結果，若要檢視全部數據，請點擊「下載原始資料」取得完整資訊。

學校代碼	學校名稱	學年度	學校中文名稱	學校英文名稱	一般大學	科技大學	四年制技術學院	二專	二技	五年制專科學校	縣市別	學校地址	電話號碼	傳真電話	
0001	國立政治大學	112	國立政治大學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是	否	否	否	否	否	臺北市	(11605)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2段64號	(02)2939-3091	(02)2937-9611	http://www.nccu.edu.tw
0002	國立清華大學	112	國立清華大學	National Tsing Hua University	是	否	否	否	否	否	新竹市	(30013) 新竹市光復路2段101號	(03)571-5131	(03)572-4038	http://www.nthu.edu.tw

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

本期(113學年)填報重點回顧

- 績效指標內涵變更說明
- 調整大專體育課程必選修之填報題項
- 五年制專科學校需依法推動「SH150」並填報執行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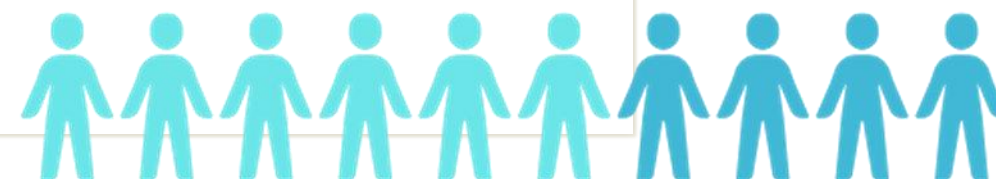
協助事項

- 為利「運動部」成立後之大專體育發展，本計畫持續蒐集各校體育行政主管對「大專體育運動績效指標」之修訂意見，請協助提供學校觀點。
- 9月份請協助進行【學生運動參與調查】(線上、紙本)

Q&A

- 部分題項需填報114-1資料，9月才開學變數不少，如何填報呢？

答：有涉及114-1的有體育教師及運動教練資料，請學校端協助填報8/28前已完成聘任的人員資料即可。



提供建議



- 為利「運動部」成立後之大專體育發展，本計畫持續蒐集各校體育行政主管對「大專體育運動績效指標」之修訂意見，請協助提供學校觀點。
- 意見回覆表單開放至7/31下午5時止。



✧ ✧ 意見回覆表單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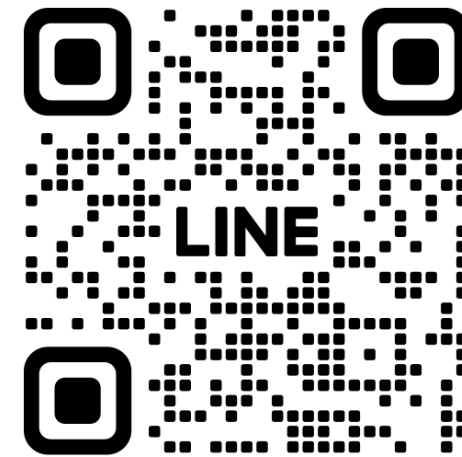
「大專校院校務發展體育運動資料庫」 專案小組聯絡資訊



國立中山大學運動健康產業研究中心

電話：07-525-2000轉5877

07-525-0157



Line 線上服務：@schoolpe